

杜青 著

門



YZLI0890113365

杜 青 著

門



YZLI0890113365



中国电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门 / 杜青 著. - 北京: 中国电影出版社, 2010.6

ISBN 978-7-106-03247-0

I. ①门… II. ①杜…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74411 号

责任编辑: 纵华跃

封面设计: 苏玉根

版式设计: 江语佳

责任校对: 杨 柳

责任印制: 庞敬峰

门

杜青 著

出版发行 中国电影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东路 22 号) 邮编 100013

电话: 64296664 (总编室) 64216278 (发行部)

64296742 (读者服务部) Email: cfpygb@126.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爱丽精特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0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13.5 字数 /18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106-03247-0/I·0730

定 价 28.00 元

门

——杜青长篇小说《门》序

□凌 翼

写下这个字，有门了。

杜青说，她写长篇小说之前，从不看别人的小说，长篇更是没有读过谁的。不读书却要写书，这似乎是件不可思议的事情。

杜青曾问一个评论家：没看过长篇小说的人，能写长篇小说吗？

评论家答：不可能！

没看几箩筐的书却想要写书，那总是天方夜谭的事情。如果杜青说的是真的，那她就打破了一个神话。杜青是个妖怪，她骨子里有一种反叛精神。按常理推断不可能做到的事情，她偏要试试。我相信杜青说她没看过什么书这句话是真的，因为说谎于事毫无益处嘛。她跟我说，她是出于赌徒心态，跟那个评论家较上劲了，就要写个长篇出来看看。

作品写出来了，她也不知道到底成不成器。她想找个行家看看。很偶然地，我就成了她要找的对象。我算不上所谓的行家，但对于小说，我有着天然的审美取向，这自然与这些年做编辑读过大量文学作品有关。

起初，编刊物时，我读过杜青的若干短篇，不经意地发现她是个不寻常的小说家。虽然是初出茅庐，但行云流水的文字间显见其浑然天成的艺术气质。理所当然，她便成了我们所推举的“新锐作家”了。每年编稿无数，而真正的有潜质的新面孔作者还是很少见的。杜青是这少见的有潜质的作者之一。作为常年从事从垃圾中拣废品工作的我，一旦发现一堆废品中暗藏着金子，其喜悦可想而知。

杜青是个画家。她从小就把画当作人生的磨砺。如果一个人踏入社会，必须预备一块敲门砖的话，杜青的敲门砖就是画画。她给邻里乡亲画过写真。她赋予无数先贤描摹过的松、竹、梅、兰以现代神韵。无论是工笔还是写意，她都曾经以丹青笔墨去雕琢和挥洒过。至于后来她迷醉的西洋油画，纸背上谁能肯定没有透出中国画的痕迹呢？

这个被上帝有意撒落于农家的才情四溢的奇女子，不要以为她的才华

仅仅限于小说和绘画了。要知道,先于她的小说而名的是诗歌。她是个真正的诗人。她出版过散文诗集《微尘》,听起来是那么渺小。我们这个世界一直被叫作尘世,尘土覆盖了整个世界,难道不是微小中见浩大。另一本诗集《一粒沙上的大海》,咀嚼一下,就能清楚她诗歌内含的想象力。这里,我们用一点闲暇来读一首她写的短诗《一滴水》:

一滴水遇见河流,变成河流
遇见光,又被光穿越
但它的命运并没有因此得以炫耀
一滴水,像一个流落民间的王
在貌似平静的生活中
孤独地隐回自己不安的内心
后来,它遇钢则刚,遇到树木变成森林
遇见青草,化作春天
她穿越了光,穿越了自己
却怎么也穿不过一个人的眼睛

至于这首诗隐含了怎样的想象力,我驻笔,就让读者慢慢想象吧。因为我们后面要谈的并非她的诗,我们还是专注于她的这部长篇小说吧。

这部长篇起初杜青命名为《姐妹》,整部书洋洋二十几万言,写的是兰兰和香梅姐妹俩的人生遭际。命名《姐妹》委实名至实归。我的眼睛在她设置的字里行间跋涉,阅读是快乐的,也是艰辛的。连续一周盯看电脑上繁星一般的文字,让我时常处于深邃浩淼中数星星般的童贞乐趣中,读到击节处会发出会心的憨笑。读到人物命运的关口,有时脸颊上会落下一滴滴的液珠,因是大暑燥天,终于分辨不清是汗珠还是泪珠呢。不得不叹服,杜青笔下的人物,个个晶莹饱满,灵性十足呢。

作为画家的杜青给无数的人画过相,手眼忙碌的她,是否抽出片刻闲暇时光来为自己靓丽的容貌描画过一下呢?答案是否定的。一生都在画别人,她不曾画过自己。进入作家这个角色,杜青的作品像镜子,让人通过镜子看到了简单又丰富的她,自画像就那样被不经意中勾勒出来了。作家的智慧不同于照相机,她有充分的准备和修养。在刻画那个分秒不停地跟着自己的影子时,她舍弃该舍弃的,她放大该放大的,她隐忍该隐忍的,她

暴露该暴露的……一个生息于我们时代的知识女性从泥泞中艰辛走来,在都市的繁华面前与钢筋水泥构筑的物质做着不加妥协的抗争。在城市楼宇林立的巷道,孱弱的她及其她的小家有过的无数的搬迁经历,“一家人忙忙碌碌把家当搬上两辆雇用的木板车,绕过几条巷道,又将家当卸下。兰兰和丈夫正抬动一个电冰箱进屋。电冰箱已很陈旧,买来时就是旧货。这些年,林风曾经为电冰箱上过几次油漆,上得不大均匀,有一条条的油彩滴凝固在电冰箱的外壁上,儿子曾看着电冰箱,说电冰箱老了,流着鼻涕和泪滴。”读着这些文字怎能不心酸而潸然泪下呢?此外,小说中处处是诗意的再现,诸如“多年前被伐去的老树,树桩依在”,“饭台上的电饭煲小小的气孔冒出悠悠白雾,散出米饭淡淡的香味”,虽是平凡的字眼,但没有非凡的洞察力是写不出来的。

杜青的描摹能力超越了文字本身的意味,这让人想起现实社会中处处出现的安全事故来。多少小煤窑重蹈过这类场景:

层层叠叠的山,高耸出地面千丈万丈。被深挖的土窿,盘旋着的隧道迷宫一样,蚯蚓行道般的,向大地的心脏伸去,深达百米,长达千丈。人走进地下隧道,像走进地下世界,分不清方向。或许是大地的心脏被淘金者贪婪笨拙的铁锹掀痛了,大地动怒了,地下的河水如猛兽狂奔如巨洪喷涌了上来。劳动在土层深处,蚂蚱一样的矿工啊,来不及弄清是天降横灾,还是地造祸害,来不及弄清东南西北,来不及拔步逃命,一个个均像入瓮之鱼,被活活溺死在幽深幽深的土窿里。遇难者是多少,谁都说不清,大难幸免者魂飞胆破,或倾家荡产。有人说,地下河流是地球的血管,血管被切开,血哪有不流出来的道理?有人说,地下河流是地球的眼泪,长年累月忍受人们掏心掏肺,忍不住痛时,总有流泪的时候……

像这样精彩的段落,不言而喻,除了暗藏着她与生俱来的对文字的准确把握与深厚功力外,还有就是对人类与大自然的悲悯之情深深萦绕于她的胸间。真是步步有华章,节节有惊喜。“那收起来或摆开去散落下一地锈沫的靠背椅,统统都被扔弃了,似乎崭新的房子非拒绝那些破旧的事物不可,惟独不会拒绝这一家四口旧的面孔。”读到这样的句子,想不赞叹也难

呢！

杜青的小说运用了多种艺术手法，有绘画式的刻画；有诗歌般的精妙闪烁，像“每一个毛囊里都是一个深不可测的深渊”这样的句子，诗意盎然。

小说的灵魂是思想，杜青在小说中力透纸背地贯穿了她对人生对命运的洞见。“人的一生，没多少活得明白的时日，除了年少懵懂无知，年老身衰病繁，混沌度日如年，就只剩下中壮年那段时间了，短短数十年的人生，奔波劳碌、明争暗斗，为名为利为情为爱为家为国为天下，归根到底都是为生活为自由。兰兰不知自己活是为什么，或什么都不为，或什么都为……”这样的思想火花随处可见。

夜已漏深，在结束这篇短文之前，我突然有个想法，想给她的这本书改个名字。改名字是件慎重的事情，人的名字一旦落上户口就很难更改。在书出版之前，书名等于还没落户，改是完全可以的嘛。我想跟杜青沟通一下，可惜她的手机关机，看来这个重大决定一时半会不能做主。那就等待明天吧。不过，亲爱的读者也许一定想知道吧，到底改什么书名呢？前面我开头说了，“有门了”，那就取名《门》吧。人一生，无论出世还是入世，都离不开一道又一道门。生死轮回，世相变迁，谁也数不清自己将要跨过多少道门。这是个不错的小说名。不信，你就等着瞧吧，它或许就是那部人人争相传阅的好书呢！最后，我还是引用杜青的诗来结尾吧——

一本书，打开之前

它是一个秘密

一本书，打开之后

它依然是一个秘密

晚安！亲爱的读者！让我们一起打开小说之门吧！

2010年7月5日

于北京太阳星城金星园



第一部分

第一章

泥、茅草、韧竹、沥青搭成的茅屋，傍附着水。雨来时，屋顶流淌着或轻快或沉慢的音乐。秋天，丝瓜的藤蔓和黄花将茅屋层层密裹。

薄薄的木板，一张又一张，被纤纤巧手卸下，临大路的铺窗敞开了。瞬间，满屋流光，墙上的人物肖像神色鲜活。一会儿，兰兰就坐到铺窗前，目光游弋在画面与小小的相片之间。

鸟儿停落在窗沿上，啁啾和拍翅，她似乎浑然未觉。凹凸不平的泥土路上，摇晃而过的车辆，一阵又一阵灰蒙蒙的尘埃，落在窗檐、桌面、画幅、发间、肩上、落满周遭，她只专注于手中轻轻地描摹着的画笔，所关心的世界只有举目之间的一尺内外。

兰兰，姓毛，生于水边，长于水边。水，是千年流淌的水，自南宋或者比南宋更久远的年代流来。由于沿溪而居的人们牢记着南宋，故称那水为宋溪水。

宋溪，位于清丰县梅源镇，开凿于南宋末年。宋帝兵败南逃，大臣陆秀夫等人一路抗元御敌，救主护驾至岭南时，与当地百姓情同亲人。宋军见平原水路迂回，船队行驶不便，农耕收获不高，便开凿了一段长达二公里笔直的水渠，水面宽达八十米，被后人称为直渠溪，亦称宋溪。宋溪一端连接西溪蜿蜒百里出海口，另一端连接东溪穿越千村进入另一个海角，水路四通八达。溪流两岸沃野茫茫，古往今来，被远近称为鱼米之乡。溪边大大小小的村落，在绿浪浩淼的春天里，像原野上错落有序的花朵。

兰兰生长在东溪旁一个叫流安圩的村庄。流安圩同周围许多村庄连成一片，称为毛盾族，均属毛姓。流安圩虽不是城镇，但水陆方便，自然成墟。村里有茶楼、旅社、合作社、供销社、缝纫社、布铺、打铁铺、卫生所、粮所、理发室、墟市……是方圆十几个乡村集市贸易的地方，东溪由此也称流安溪。溪面上一座高高的三孔石拱桥结实地连接着陆地。溪水中浮起两座小岛，人们称小岛为土堆。唯一通往土堆的路，宽不足两米，长则近十米，像一条

绳子一样把土堆拴着。两个土堆终年绿翠翠,像两片巨大的荷叶,飘泊在四季的水中。

母亲一连生下了五朵花,由于家底贫薄,父亲壮年得妻已备感侥幸,连得五女更是知足常乐,故母亲在家里村里,仍大着喉咙,常常说起话来理直气壮。兰兰排行老二,长得眉目开阔,微陷的双眼略含浅浅的愁,脸颊上几点调皮的雀斑,像是谁蘸了淡褐色颜料的手指,一弹指把色彩喷上去一样,两条辫子,行路匆忙时,在背上胸前甩动不停。十七岁那年,她正好初中毕业。

立秋,溪边竹架上绿藤曼妙,金黄色的丝瓜花蓬勃灿烂,五彩缤纷的蝴蝶在花朵之间流连。兰兰看着妹妹们像彩蝶一样,飞向校园,心中无限落寞。母亲常唠叨,已念有几年书,人家不把你当瞎子看就行了。父亲整天都盘算着如何将水中的鱼儿弄到盘碟上来,整天守着小船徘徊在溪面,至于五姐妹读书的事,他从不理。兰兰与大姐香梅初中的学历,在村里的女性中已是少有了,可兰兰依然为读书的事哭个不休。香梅说是初中毕业,其实初三后半学期并没有读完,因为那年父亲患了病,住院动了手术,她每天既要跑几公里外的镇医院,又要照顾妹妹们,就放弃了上学回到家里,该种瓜时种瓜,可摘豆时摘豆。母亲看着兰兰又哭又闹,说:“你父亲又不是存有什么金库银库,能让你们姐妹读个初中毕业,也算对得住你们了。哭眯个啊?(闽南话:哭什么啊?)你无睇别人家都在放牛割草吗?要知足啦!”兰兰哭了几天后,累了,绝望了,想起了油漆师傅的话:生活的道路千条万条,就看你走哪一条。她这样想着时,眼神就木呆呆的。

兰兰八岁那年,刚背上小书包,油漆师傅到家里来油漆,在老式床的屏风上画了荷下戏水双鸳鸯和喜鹊登梅等许多图画。他一笔一笔地画着,兰兰就像着了魔一样,屏着气,目不转睛地移动着身子看,仿佛生怕一喘粗气,就漏看了一笔似的。油漆师傅偶尔离开,她就偷拿了他的画笔,一边看着屏风上的画,一边在板凳上胡乱涂鸦。油漆师傅发现了,并没有责怪她,反而当着父母亲的面夸赞她。兰兰听着,就抿着嘴笑。油漆师傅不但画一手好画,还写一手好字。他曾是广州美院的学生,后因家境变故而辍学,辍学后无所事事,情绪消沉,性格日渐古怪,已过而立之年才在祖母的劝诫哀求下娶妻立室,婚后迫于生计,干起了油漆的行当。

兰兰开始跟油漆师傅学习绘画,这时候学画的还有村里的女孩桂枝。她比兰兰长两岁,天生一副猪油嘴,挺讨人开心的,但不及兰兰的艺术悟性

高,学起东西来不及兰兰快,因此师傅对兰兰疼爱有加。师母却对桂枝另眼相待,夸她长得好,福禄相,日后定是富贵命。说兰兰双眉含愁,眼带小人,属奔波劳碌之格,故一直不喜欢兰兰,似乎生怕兰兰奔波劳碌的命格,有朝一日传染了她。

放下书包的兰兰有事没事常到师傅家里去。师母本就看兰兰不顺眼,此时看着青春焕发的她,脸色就越发冷峻。介于师母的表情,兰兰胆怯了,慢慢不再去师傅的家门,连他的家都不敢去了,跟随他到处油漆之事就成了妄想。后来,在师傅的张罗下,兰兰在溪边自家搭造的小茅屋开起了写真馆。说是张罗,其实是帮兰兰写了一块招牌,篆体的墨绿色的“写真馆”三字,木块两侧钻了四个小孔子,两根铁丝穿孔而过,牢牢实实地将木块捆绑在茅屋前的木柱上。

写真馆,以专画人物肖像为营生,开张后,方圆十里内外,陆陆续续有人拿来相片,戴冠的、谢顶的,老阿婆、老阿公,都是稀古之年,都希望自己百年归老之后能留个影儿在人间,供子孙缅怀。兰兰的收费很低廉,有时甚至不收钱。村里有个叫三婆的老人,老伴早逝,子女不孝,眼睛不太好使,一个人自己吃住,形同孤寡。兰兰每次看到她,都会感到心酸。三婆请兰兰画相,由于她从没有照过相,故只得让兰兰看着她的人画。由于眼睑下垂得厉害,浊而湿的眼睛变得很小,小成像蝌蚪状。兰兰看着她,心里就难过,像画好后就不忍心收她的钱,感动得老人家老泪纵横。后来,她拿了几只鸡蛋到兰兰家,方才感到心安理得。之后,她逢人便夸兰兰心肠好,说好人必有好报。

写真馆开张后,一直人气不错,生意旺,村里游手好闲的靓仔帅哥儿,有事没事都喜欢到写真馆来,说是看画,其实是看人,看新奇。

第二章

白茫茫的花絮覆盖着村庄。开白花的草,叫茅草。如果说芦苇花既卑微又高贵,那么茅草花就更令心生怜悯和敬意。芦苇择湿地而生,花期有秋冬两个季节那么长,花开时,由淡绿到灰褐,沉沉甸甸的。茅草长于旱地,也长于湿地。花开时,由淡绿到柔白再到银灰,轻盈而透亮,从秋到冬,开过一阵,又开一阵,开开败败好几阵。秋风乍起,大大小小的村落在白茫茫的茅草花丛中隐隐没没;春天了,花絮还未散尽,像旧棉絮一样。

流安圩的墟肚正中是一座帝爷公庙,常年香火鼎盛。每逢农历二月初十,必为庆帝爷公神生而做大戏,常常是西秦、白字、正字等地方戏剧轮流上阵,长则个把月,短则十来天。外出谋生的流安圩人会在这个时候回到村子里来。每年神生戏开鼓后的次晚,即农历二月十一日晚,村里家家户户必备丰盛的酒菜等候亲朋好友前来聚餐观戏。兰兰姐妹的故事就是从戏鼓敲响的次日开始。远近的村落走亲访友的人,不论是骑车来,还是撑船来,都必须穿过簇簇茅草。旧棉絮般的草花,在水边、山岭、路旁,触目皆是。

在镇上教书的表哥与他的朋友林浩是骑着永久牌二十八吋的新单车来吃饭看戏的。林浩是镇府办的同志,高高的个头,属马,单眼皮小眼睛,爱笑,常常见牙不见眼的。他写就一手好书法,还经常在报刊上发表一些豆腐块的文字,是镇上小有名气的才子。兰兰得知林浩能书能文,倒是热情几分,饭后硬要他到写真馆露一手,林浩也乐意同兰兰切磋切磋。于是,表哥、林浩、兰兰仨来到写真馆。一会儿,表哥说去买烟,便久久不见回来了。

林浩龙蛇一阵,兰兰边叫好,边发出清脆脆的笑声。林浩看着兰兰那灿烂的笑脸,如一朵初绽的花蕾,荡漾着春风,心儿阵阵发酥。

兰兰摸了摸自己的脸,凝神问:“看我干吗?快写啊!你看墨汁都快滴下了。”说着又咯咯咯地笑,摸着脸,低着头,看纸面。

“哦,哦,哦。”兰兰这么一说,林浩才觉得失态,笑了一下,忙低下头,手脚忙乱中,又举笔蘸墨。

林浩写好一个字,兰兰又拍手又叫好,手舞足蹈的,直引得他自上而下地扫视了她一番。那高高隆起的是两座小山,流溢着芬芳,腰间的线段似水蛇洄过水面的纹路,凹凸匀称的形状,撩人心弦。兰兰已感触到了他那炽热的目光,似乎就要喷出火来,要把她整个儿燃烧。她好不自在地咬了咬嘴唇,把头低得更低。彼此沉默,空气似乎停止了流动。

林浩终于开口打破了沉寂,说:“你喜欢听故事吗?”

“喜欢啊!”她迅速地回答,仍是低着头。

他清了清喉咙,慢条斯理地讲:“某镇办公室周主任书法不赖,一次以“同意”二字博得大家的赞赏,并被推荐,参加了全县书法展览,不巧获了一个一等奖,随后“同意”二字被选送省参展,又获了一个一等奖。展览过后,省组织文化艺术团赴日本学习交流,按资格选团长,周主任当选。艺术团在日本交流数天后,临走的时候,应日本友人的请求,纷纷挥毫留下墨宝。周主任提笔便全身颤抖,直冒冷汗,半晌写不出一个……一个……一个……”

“哎呀!一个什么呀?不就一个什么字嘛?”

按他平时说话的习惯,他会说半晌写不出一个“屁”来,但此时“屁”字不好说出口,故一时紧张,竟结巴了,兰兰这么一说,他又清了清喉咙,镇静一下说:“对,半晌写不出一个字来。团友和那些日本人见他迟迟未曾落笔,又见他提笔抖动着,便纷纷议论了起来。有的说名家就是不一样,下笔之前还得先运功。你看他那额头上豆大的汗珠,你看他全身的力量都聚到了笔端。人们正在议论中,周主任灵机一动发话了,说唐诗宋词自古以来的书法作品太多了,没啥意思,他现在要以中日两国的文化为主题赋诗一首。于是,他挥洒手中大笔,写着:同意不同字,同字不同意。意同字不同,字同意不同。然后落下自己的名字。他的搁笔赢来了许多大拇指和连炮一样响亮的叫好声。后来交流会结束,大家才明白周主任从来没念过书,认识的字只有平时审批单据时常用的几个而已。”

林浩还没讲完故事,兰兰就咯咯咯地笑个不停,问:“那人是你们的主任吗?”林浩笑起来,嘿嘿嘿地,傻看着兰兰,忘了回答。

小小写真馆灌满了笑声。不远处的戏台上,锣鼓雷鸣,一下下敲得林浩的心跳急促起来,脸火烫起来,他情不自禁地吻了兰兰的脸。待兰兰回过神来,他已大跨步走出写真馆,头也不敢回,生怕兰兰看到他脸上羞色。

天蒙蒙亮时,戏才歇鼓。熬夜很深的母亲,两眼饱含血丝,起早身烧水做饭。春天柔和的阳光,像箭一样刺痛她的眼球,使眼水直汪汪地落。妹妹

们草草地吃过方便面,又像蝴蝶一样飞向学校。

兰兰晚上没有看戏,睡得早,大清早就起身挑满了一大缸水,然后又放鸡。香梅昨晚没有回家来睡,直到临近中午才从田园带回来一捆嫩嫩的小白菜。

家门口两棵番石榴树,已说不清树龄多长。母亲打从走进这家门,两棵树就高高地站在门口,树杆硕大光滑,树冠覆盖屋顶。秋天时,树上结满果实,父亲将镰刀绑在竹竿上,把果实一只一只钩下来,隐藏在屋顶的果实,就由香梅姐妹爬上树杆和屋顶去摘。姐妹几个,常常爬树,身手像猴子一样敏捷。

谷雨过后,人们身上的衣着日渐单薄,香梅着起夏装来显得格外肥胖。

大清早,一群鹅叽哩呱啦地大摇大摆从树下走过,公鹅气昂昂,母鹅尾拖拖。母亲正到树下洗漱,见鹅群过来,便指着鹅群对香梅说:“香梅,香梅,你来看你来看,那走起路来屁股沉甸甸的母鹅,待会儿肯定要下蛋,说不定那蛋正逼到了肛门口呢!”

香梅提着木桶正在收拾全家人昨晚换下的衣裳,听母亲这么一说,表情暗淡了下来,低头走过,到了溪边。她前额和鬓角的头发往前一耸一耸的倾斜成半圆形的弧,她感到耸动着的头发,似乎是在故意捣乱,湿湿的手指便狠狠地往耳后一撩,继续揉搓了几下衣服,接着用力将衣服抛向水面,又猛地拉回来。她一边用刷子狠狠地磨擦着,一边自言自语,大强啊大强,你几时给我死回来,你再也不死回来,我就要像鹅一样走路了;你再也不死回来,我可要同你的孩子死在流安溪了。

大强是香梅童年的放牛伙伴,比香梅长五岁。不但懂得自制竹笛,还能用笛子吹奏出许多动听的乐曲。近几年来,他跟伴外出掘锡淘金。小时候,牛儿在土堆自由自在地吃草时,香梅常躺在草地上听大强吹笛子,有时听着听着就睡着了,有时听着听着牛儿下水了,他们就一起泅到溪中去,或骑在牛背上淌过溪。她又开始怀念起村里做戏时那个不归家的夜晚,他厚厚的双唇和温柔的舌尖。时光的碎片蜂涌而出,她越是回想越是心焦,又默念了声:大强,你几时回来?恍惚间,木刷子顺着水流浮出老远,她赶忙起身卷起裤管,下水弯腰拾回来。

日子像流水,从未停歇过,心事可以深深藏起,但渐渐隆起的肚子遮掩不住了。母亲也注意到了香梅异常的举动和身体的变化。当她得知香梅怀上的是大强的骨肉时,狠狠地给了她一个耳光,破口大骂:“不长志,不要脸,祖宗的脸都给你丢尽了!”

香梅捂着灼痛的脸庞跑进里屋去,坐在床沿边上流着泪,摸着灼痛的

半边脸,想起了第一次被打的情景。那是艰苦的岁月,是令母亲常忆常悲伤的岁月。那年香梅九岁,母亲产后不满月就下地干活了,害了一身风湿病。香梅从小就是个勤劳的孩子,常常放学后,到野外割了一箩筐猪食菜回家。有一次黄昏,她背着一箩筐猪食菜回来,六岁的兰兰见大姐回来,嘴巴就扁了。大人们上田,大姐上学,她要在家里看管两个妹妹,可真够忙的,既要给四妹喂点白糖水,又要留意三妹的行踪,还要学着大人给两个妹妹唱清洲民谣。大姐顾不上二妹扁嘴,卸下肩上的一箩筐猪食菜和书包,便进屋洗番薯下锅、盛火。一会儿,四妹哭时,她就忙乱地进里屋去。进了里屋就忘了灶堂里的火,火星燎出灶门,燎向草堆。瞬间,熊熊大火,让姐妹几个大哭大喊。当大火被邻居们熄灭的时候,父亲母亲耕田回来了,小姐妹的脸蛋都涂上了草灰,黑黑乎乎的,一张张小脸蛋泪痕纵横,像爬着一条条蚯蚓。见到父母亲,姐妹转哭为泣。大姐抱着四妹,在父母亲面前已没了哭泣声,只有惧怕。母亲可能是太劳累了,心情不好,抢过香梅手中的四妹,给了香梅一巴掌,好重的一巴掌,让她跌倒在一箩筐猪食菜上,耳朵里嗡嗡直响。可是她,就那样趴着,流着泪捻起了猪食菜。一巴掌,让她后来更加小心地去做好每一件事,做好一个大姐的榜样。

香梅折叠着刚刚晒干的衣服。衣服还散发着阳光的香味,她平时折叠衣服时,总会陶醉地嗅一嗅。但今天,她只管默默地一件又一件地折叠。

母亲那样生气,香梅心里明白。五年前,父亲第二次住院,把胃脏切剩三分之一。父亲病初愈就下田,没想到遇上大强的父亲牵着牛,肆无忌惮地践踏过菜园,毁了一大片小白菜和韭菜,埋头干活的父亲看见了,就迎上来责问,却被大强父亲推倒田沟里。母亲想起这些,忍不住气,对香梅厉声训斥:“那是怎样的人家?难道你忘光了?”她骂着,踱了一个来回,身体微微颤抖,一手叉在腰间,一手指着一个方向不停地抖,又骂:“那家人打人杀人都敢啊!以前我不知道的事情我不说,就说你父亲,刚动过手术,记得吗?本来就身体不好,还吃他的拳头。你看你父亲现在这副瘦皮猴的身子,不是拜他所赐是什么?我屡次教育你们姐妹,要明辨是非,远离这种恶霸,现在倒好,你竟然怀上恶霸人家的骨肉,你说你这算什么?”

父亲的脸上平时都很少挂过笑容,这时,他捧着水烟筒,眼也不抬,嘴巴深深埋进烟筒里,不时地发出咕噜咕噜的声音,散出焦味。

香梅哭出声来。母亲打算尽快带香梅到镇医院做人工流产。香梅不停地流泪,什么也没说。

第三章

浮水莲顺着水流缓缓漂浮过来,时而傍附水草稍停片刻,时而靠近石头依依不走,似乎在等待着什么找寻着什么。

香梅用溪水洗了一把麻木胖大的脸,感觉眼皮仍很沉,就干脆把整张脸埋进水里,昂起头来,半个头发都湿了,滴着水,然后,才开始边洗衣又边叨念大强。她已做好了打算,倘若大强不回来,她就要到矿山上去,一座山一座山地找,一个人一个人地问,不找到决不罢休。

香梅悄然流着泪,提起衣桶欲起身回家,忽然感到一阵眩晕,眼前金星闪闪,一路走走歇歇好几次,才回到家。屋里昏暗的光线中,父母亲、大强和他妈,还有村里爱管事的七姑靠墙两边的条凳相向而坐,表情僵硬。父亲嘴下的水烟筒在咕噜咕噜地响着。

大强,个子不高,唇厚,嘴宽,鼻大,眼深,黝黑的皮肤像镀上一层橙油,闪着黑金金的光。香梅一进来,两人面面相窥,四目相触,大嘴巴向两边裂了一下,眼珠子贼黑黑地迅速溜了屋里在座的人一圈,马上又收敛住了笑容。香梅的鼻尖一酸,不禁涌出了泪水,捂着嘴,猛转身出屋。大强见状拔步紧追了出去。

大强妈和七姑同坐一张条凳,椅脚边一对被捆实的大阉鸡,是大强妈抓来的,此时喔喔地叫。大强妈伸手摸了摸鸡温暖的身体,扮着笑脸说:“大强他爸是个粗人,半两辣酒下肚,就像疯牛一样,我这里再次向亲家公赔个不是。他爸为那桩事一直很过意不去。您身体要紧,这对阉鸡您补补身子也好。”两家前怨未消,现想结亲,实在让人不好开口,大强妈说着话,总觉得脸皮绷得紧紧的。

“是喽,是喽,真是无造化喽,俗话说的好啊,不打不相识,打过正是亲。大强爸虽是个粗人,但心地还是蛮好的。姻缘的事是上天注定的,香梅真是富贵命,跟上大强算是有清福享了。”七姑像唱戏一样插着说话。

母亲有了点厌烦,真是媒人嘴,死人可以说成活宝贝,跟上大强享清

福,以为大强真正挖到金了不是?她抢过话说:“我们家香梅勤快又孝顺,十里挑一,百里无双,谁同我们家香梅好,是谁有福气。”

大强妈忙笑着说:“是是是,香梅贤惠,在乡里场上大家都知道。”

“就算我们家不计前嫌,但我们家没出男丁,大强为人灵活惹人喜欢,若愿意来入门,我们二老倒无意见。”母亲说这话时神态有些得意。大强上无兄,下有一弟叫大盛,还在读书,目前大强正是家中顶梁柱,岂能入赘受招呢?尽管七姑凑近母亲的耳根小声说香梅的肚子等不了多少时日,但母亲就是咬紧牙根,死不松口。

香梅一路到了渡槽下,气喘吁吁停了下来,狠狠地捻着木麻黄树叶,低声地泣。树上知了尖叫得厉害,仿佛也明白香梅心中的愁苦,帮着哭。大强追上来了,悄悄靠近香梅,看着她满脸憔悴,心痛得快滴出血来。他不擅说好话,只会说:“你光是哭,倒说说话啊!”

香梅仍是哭。大强急得像猴子一样,不停地抓头皮,原地转了几圈,被哭得不耐烦,大声说:“我又没有死,哭成这个样!”

说到“死”字,香梅心里咯噔了一下,平时偷骂他时,虽少不了个“死”字,但现在听来心里格外不安,似乎已碰触到死的边缘。她定了定神,拭了把泪,说:“不要净说歹话。”

大强听了嘿嘿的笑,一双结满厚茧的大手摸了摸香梅的肚皮,说:“等过些日子,我把矿山的事处理好,就赶紧回来,好将喜事办了。”

“你想得美啊!”

“怎么这么说?你不愿意嫁给我?”

“我母亲这度关你过了吗?”香梅说着摸了摸左边脸,母亲那巴掌可真不轻,现在摸起来,还留着痛。

大强想说心坚铁棒能成针,但一时说不上来,便说:“你是你母亲生的吧?是她生的,她慢慢就会同意。如果真不同意,我们就走,走得远远的,不回流安圩。”

“走!我又不是没想过。可走了,我家会怎样?你想过没有?我父亲身体一直不好。母亲是一只纸老虎,样子好看,其实全身上下小病不断。妹妹们又小,我这样一走了之还算是个人吗?”

“那你说怎么办?”

香梅没有说话,脸埋在大强的怀里,呜呜呜地哭了起来。

大强返回矿山之后,天连降暴雨,数日不断。